



財團法人正德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

114年秋季獎學金發放實施辦法

壹、申請作業

一、對象及條件：

1. 就讀有設立正德分院之各縣市高中、大專院校及研究所，具有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、家境清寒及持有身心障礙手冊之日間部學生，為主要申請對象（不含夜間部學生及延修生）。詳細受理學校之縣市鄉鎮及名額請參照參、各縣市中院及名額。
申請學制為研究所、大專、高中。申請所需之相關證明文件，詳載於秋季獎學金個人申請書，請下載填寫務必備妥（文件不齊者，不予受理），請於申請截止日前，資格符合或是不符合者，由本會通知當事人。
備註：請勿同時申請學校名額與網路名額，經查明者將喪失申請資格。
2. 資料備齊後，請郵寄正德客服信箱：cthka888@gmail.com。
信件標題範例：114秋季獎學金—高雄○○研究所 王小明
3. 個人累計服務時數達10小時者（8小時慈善義工公益服務+2小時讀書會），方可符合獎學金領取資格。
4. 申請學生需於已排定之日期至本會所安排地點，擔任學生義工；已排定之時間，請勿任意變更，避免影響行政作業。

二、申請時間：自114年9月1日至9月10日截止。

三、服務時間：請見各院受領獎學金學生服務登記表。

四、獎學金頒發：114年11月1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點，於各院舉辦，敬請準時出席。

五、獎學金金額：研究所10,000元、大專8,000元、高中5,000元。

貳、學生服務：

一、服務時間：請見各院受領獎學金學生服務登記表。

二、服務內容（各院略有差異）：

1. 本會舉辦之公益活動；例如：園遊會、義剪、捐血活動…等。
2. 本會之各分會舉辦之行動募款、義賣、發放救濟物資…等。
3. 社會公益相關之行政作業協助；本會刊物、雜誌或文宣品包裝…等。
4. 正德機構，環境維護及整理…等。
5. 本會隸屬之愛心廚房協助備餐、環境維護…等。

三、服務方式（各院略有差異）：

1. 依學生排定之服務時段，進行報到，請勿遲到。
2. 首次服務之前，進行正德簡介影片欣賞、環境認識與工作說明。
3. 舉辦學生讀書會，互動式討論，強化學生對於社會公益觀念。

參、各縣市中院及名額：

分院名稱	名額 (研究所、大專、高中合計)	電話	地址	受理學校之 縣市鄉鎮
高雄總院	30 名	(07)370-3456	833 高雄市鳥松區本館路 44-8 號	高雄市
台南分院	10 名	(06)222-8611	700 台南市中西區民生路二段 181 號	台南市（新市區（含）以南）

新營分院	10 名	(06)635-5819	730 台南市新營區民族路 186 號	台南市（新市區（不含）以北）、嘉義縣、嘉義市
彰化分院	20 名	(04)727-0006	500 彰化縣彰化市民生南路 56 號	彰化縣、雲林縣
埔里分院	10 名	(049)293-0923	545 南投縣埔里鎮福興路 110 巷 105 號	南投縣
台中分院	20 名	(04)2215-1545	401 台中市東區建德街 243 號	台中市
新竹分院	20 名	(03)558-8008	302 新竹縣竹北市光明九路 115 號	新竹縣、新竹市
台北分院	30 名	(02)2593-3658	103 台北市大同區民權西路 125 號	台北市、新北市、桃園市、基隆市
宜蘭分院	20 名	(03)961-7617	265 宜蘭縣羅東鎮建民街 32 號	宜蘭縣
花蓮分院	20 名	(03)834-3188	970 花蓮縣花蓮市尚志路 5 號	花蓮縣
屏東分院	20 名	(08)734-6749	900 屏東縣屏東市忠孝路 30 號	屏東縣

備註：若超過名額人數上限，錄取名單依網路報名時間先後順序進行受理。

肆、實施方式：本計劃經核准後實施，未訂之事項，依本會規範為主。